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奖励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与湖南省津市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津市市人民政府”）就公司在津市市投资建设溢多利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公告编号：2017-016）。根据协议约定，公司按土地招拍挂价格足额缴纳土地出让金后，津市市人民政府将从产业发展基金中按一定比例奖励给公司。

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湖南科益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收到津市市财政奖励资金 8,521,600.00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奖励资金计入递延收益，对公司以后年度损益具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三日